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佑德酒　公告编号:2022-025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9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京顺东街6号院8号楼。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银会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定期)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股东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1人,代表股份214,343,06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5.357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212,050,3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4.872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0人,代表股份2,292,72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485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0人,代表股份2,292,72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485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0人,代表股份2,292,72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485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委派潘继东、刘佳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13,503,3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082%;反对9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65%;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2、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13,503,3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082%;反对9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65%;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3、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213,503,3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082%;反对9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65%;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4、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13,503,3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082%;反对9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65%;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53,02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3.3755%;反对9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3485%;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2760%。

5、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213,503,3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082%;反对9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65%;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6、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13,500,8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071%;反对102,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77%;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50,52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3.2664%;反对102,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4576%;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2760%。

7、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同意213,502,0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076%;反对10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71%;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8、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213,503,3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082%;反对9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65%;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13,503,3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082%;反对9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65%;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53,02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3.3755%;反对9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3485%;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2760%。

10、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经营范围的议案》。

同意213,503,3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082%;反对9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65%;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13,503,3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082%;反对9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65%;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53,02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3.3755%;反对9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3485%;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2760%。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212,124,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651%;反对1,478,3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897%;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212,124,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651%;反对1,478,3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897%;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212,124,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651%;反对1,478,3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897%;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同意212,124,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651%;反对1,478,3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897%;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同意212,124,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651%;反对1,478,3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897%;弃权74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5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潘继东、刘佳。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雪莱　公告编号:2022-037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9日下午14:00

②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工业科技工业园A区科技大道东4号(公司会议室)。

7、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冼树忠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42人,代表股份171,630,20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3020%。

(1)现场出席情况: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144,381,81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7613%。

(2)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4人,代表股份27,248,38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5407%。

(3)中小股东(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情况:出席投票的中小股东38人,代表股份32,659,38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438%。

2、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冼树忠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广东群豪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1.00审议并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9,933,9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17%;反对1,69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88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0,963,08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8061%;反对1,696,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93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00审议并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9,933,9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17%;反对1,69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88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0,963,08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8061%;反对1,696,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93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00审议并通过了《2021年度监事会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9,933,9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17%;反对1,69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88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0,963,08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8061%;反对1,696,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93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00审议并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9,933,9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17%;反对1,69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88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0,963,08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8061%;反对1,696,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93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5.00审议并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9,823,9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476%;反对1,80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5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0,853,08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4693%;反对1,806,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3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6.0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9,933,9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17%;反对1,69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88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0,963,08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8061%;反对1,696,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93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7.0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0,853,0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4693%;反对1,80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53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0,853,08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4693%;反对1,806,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3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8.0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9,823,9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476%;反对1,80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5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0,853,08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4693%;反对1,806,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3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9.0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0,333,8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2447%;反对1,296,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755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362,98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0305%;反对1,296,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69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0.0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9,937,2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36%;反对1,69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8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0,966,38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8162%;反对1,693,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8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群豪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贵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群豪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9日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智控　公告编号:2022-058

债券代码:127036　债券简称:三花转债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和《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合称"《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一、公示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关于2022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2、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通过公司网站公告方式发布了《关于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位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2年5月10日至2022年5月19日,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反馈意见。

3、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均不存在下述任一情形:(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列入本次《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激励对象中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5136　证券简称:丽人丽妆　公告编号:2022-037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22年1月21日),上海丽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丽仁")持有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丽人丽妆")无限售流通股31,367,73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80%;丽仁的一致行动人扬州丽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丽秀")(曾用名:上海丽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3,185,98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28%。丽仁及丽秀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4,553,7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8%。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丽仁及丽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过半,丽秀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所持公司股份4,016,2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其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丽仁尚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丽仁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1,367,739	7.80%	IPO前取得:31,367,739股
丽秀	5%以下股东	13,185,984	3.28%	IPO前取得:13,185,984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丽仁	31,367,739	7.80%	同一执行事务合伙人
	丽秀	13,185,984	3.28%	同一执行事务合伙人
	合计	44,553,723	11.08%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丽仁	0	0.00%	2022/2/18~2022/5/19	集中竞价交易	0.00-0.00	0.00	31,367,739	7.80%
丽秀	4,016,230	1.00%	2022/2/18~2022/5/19	集中竞价交易	15.65-21.18	72,486,929.65	9,169,754	2.28%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等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丽仁及其一致行动人丽秀根据自身资金安排等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丽仁及其一致行动人丽秀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继续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28　证券简称:清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1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5月17日、5月18日和5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2年5月17日、5月18日和5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时间,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披露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59　证券简称:老白干酒　公告编号:2022-017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北省衡水市高新区振华新路酒都大厦公司13楼1308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0,536,0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264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刘彦龙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与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刘勇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总经理赵旭东先生、副总经理李玉雷先生、张春生先生、郑宝洪先生、财务总监吴东壮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22,101	99.9593	113,946	0.0407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395,601	99.9499	140,446	0.0501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1年度公司财务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52,301	99.9701	83,746	0.0299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388,301	99.9473	145,846	0.0519	1,900	0.0008

5、议案名称:《202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46,801	99.9681	89,246	0.0319	0	0.0000

6、议案名称:《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52,301	99.9701	83,746	0.0299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2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46,901	99.9682	89,146	0.0318	0	0.0000

8、议案名称:《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46,901	99.9682	89,146	0.0318	0	0.0000

9、议案名称:《2021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46,901	99.9682	89,146	0.0318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8,090,650	99.1283	2,406,551	0.8578	38,846	0.0139

1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46,901	99.9682	50,300	0.0179	38,846	0.0139

1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45,001	99.9675	89,146	0.0317	1,900	0.0008

13、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45,001	99.9675	89,146	0.0317	1,900	0.0008

14、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85,747	99.9820	50,300	0.0180	0	0.0000

15、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85,747	99.9820	50,300	0.0180	0	0.0000

16、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45,001	99.9675	91,046	0.0325	0	0.0000

17、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45,001	99.9675	89,146	0.0317	1,900	0.0008

1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5,798,796	98.3113	4,737,251	1.6887	0	0.0000

19、议案名称:关于《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483,847	99.9813	50,300	0.0179	1,900	0.0008

20、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397,001	99.9504	139,046	0.0496	0	0.0000

2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润艳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392,401	99.9487	143,646	0.0513	0	0.0000

22、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